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的成员的的基本情况

张然，女，1977 年 10 月生，博士，副教授，毕业于美国科罗拉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史本军，男，1976 年 12 月生，法学与金融管理博士双重教育背景，就职于北京合博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潇，男，1984 年 4 月生，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管理学专业硕士；就职于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副总裁、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曾就职于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分析员；厚朴投资基金，担任投资副经理；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

二、 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要求，为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内部监督与风险控制，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年报预审沟通会议、年报审计专题系列会议，对公司 2019 年度的总体财务情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经营情况做出监督评价。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报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选聘，选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年报和内控审计单位，同时督促并监督会计师事务所按时间节点要求进场审计、出具初步审计意见以及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使该项工作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

三、 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2020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审计过程的监督、核查和沟通工作，重点工作如下：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立信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并从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鉴于上述原因，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决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的2020年年度报审计单位。

2020年，我们和立信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讨论。我们认为立信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0年，我们认真审阅并认可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3.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0年，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法律法规及部门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我们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时审阅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立信就内部控制审计中所发现的内控缺陷和解决方法进行了沟通交流，同时督促公司对内控缺陷及时整改。2020年，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

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沟通

2020年,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立信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我们在听取了双方的意见后,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以求提高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0年,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特此报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05月24日